

关于印发《关于开展“平安商场”主题活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街，龙岗街道筹备组，各相关单位：

经区领导同意，现将 2024 年《关于开展“平安商场”主题活动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中共合肥市瑶海区委政法委员会

合肥市瑶海区商务局

2024 年 5 月 15 日

关于开展“平安商场”主题活动的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及省、市、区政法工作会议精神，切实提升群众安全感、政法满意度及平安建设工作参与率，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根据区委平安办关于开展平安建设主题活动的要求，进一步对标对表，精准发力，不断巩固提升全区商贸领域群众安全感、政法满意度、参与度工作成果，定于2024年5月起至12月底在全区商贸领域范围内开展“平安商场”主题活动，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围绕平安瑶海建设总体目标，扎实推进“平安商场”创建工作，进一步深化平安瑶海建设，着力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建立完善维护商场稳定有序的长效机制，为我区商务经济高质量发展创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二、活动主体

全区大型商场、商业综合体

三、活动时间步骤

（一）启动阶段：5月中旬

（二）开展阶段：5月中旬至11月底

（三）验收阶段：12月底

四、活动内容

（一）强化平安瑶海建设宣传。

进一步创新宣传形式，充分利用好微信、QQ工作群,宣传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参与度调查工作事项，将涉及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参与度工作的相关文件、资料等在工作群里进行宣传学习。同时以扫黑除恶斗争行动、反电诈宣传、主题党日、文明创建、安全生产等工作为载体，多渠道、多形式宣传提升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工作。注重宣传内容质量，重点宣传商贸领域专项整治工作成效，深入开展打击黄赌毒、防范处理邪教、电信诈骗犯罪、反恐等专项治理，有效增强群众安全感满意度的经验做法和典型案例，积极引导企业职工主动参与群众安全感满意度参与度调查工作，客观公正评价平安瑶海建设工作。（牵头单位：区商务局，配合单位：区委宣传部、区委政法委、区市监局、公安瑶海分局、区消防大队、交警瑶海大队、各镇街龙岗街道筹备组）

（二）加大商贸领域重点企业走访。

结合为企服务专员制度、四送一服等工作，深入开展下基层、走访调研活动。重点以各大型商场、商业综合体、商务楼宇为着力点开展走访活动，积极宣传省市区级商贸业扶持政策，组织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省市区级相关政策。适时组织开展要素对接活动，牵线搭桥，多渠道提供要素保障。召开行业专题座谈会，了解企业经营情况及困难诉求，积极协调相关部门予以帮助解决收集商户问题建议，真心实意为商户排忧解难，以实际问题的解决，积极为企业提供切实可行的解决办法，帮助企业排忧解难，提升群众满意度，树立政府形象。（牵头单位：区商务局，配合单位：

各镇街龙岗街道筹备组)

(三) 持续开展“平安商场”环境提升专项整治。

坚持日常指导与明查暗访相结合、例行检查与专项督查相结合,多形式多渠道持续督导商场对消费者、群众投诉的处理情况,及时化解矛盾纠纷情况以及从业人员法制教育情况。同时联合应急、消防、园管中心等部门严格落实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制,在商场内开展安全生产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结合商场节假日人流量较多的特点,加强与信访、公安、交警等部门协调配合,强化对商场治安稳定监管,预防和制止治安事件的发生,不断提高消费者、群众的安全感。以诚信经营为主线,联合市监、城管加强对市场经营管理者遵纪守法和职业道德宣传教育,增强进场经营者依法经营意识、诚实守信意识、文明经商意识、安全防范意识。不断提升商场精细化管理水平,以提质增效为目标,打造一个良好的购物和消费环境。(牵头单位:区商务局,配合单位:区城管局、区市监局、区人社局、区信访局、区司法局、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瑶海公安分局、交警瑶海大队、区消防救援大队、各镇街龙岗街道筹备组)

(四) 开展商贸领域促消费活动。

结合各类时间节点,持续开展系列促消费活动。发挥各类线上平台宣传作用,推进“线上宣传+线下活动”融合的促消费新模式。加大对汽车、商超、餐饮等行业促销支持力度,进一步提瑶海区商贸企业经营信心,聚集人气,提升消费市场活力,促进我区商贸企业销售规模,不断提升群众幸福感、满意度、参与度。

(牵头单位：区商务局，配合单位：区委宣传部、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各相关镇街龙岗街道筹备组)

五、检查方式

全局成立4个督导组，由局班子成员为组长，分别亲自带队对全区商贸领域平安建设工作落实情况进行督查，查找薄弱环节，全面督促整改，推进各项措施有效落实。

六、工作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平安商场”主题活动是深入推进平安瑶海建设的重要举措，是维护商业行业稳定和保证商场安全的具体抓手。各相关部门要按照方案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统筹协调，加强宣传，认真开展商贸领域“平安商场”建设主题活动，确保主题活动顺利开展。

(二) 加强督导检查。各相关部门要严格按方案要求落实好“平安商场”建设主题活动，确保工作重心不走偏、工作落实不走样。区商务局将联合区委平安办适时对各镇街龙岗街道筹备组“平安商场”建设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检查督导，对督查中发现工作应付、措施不力、流于形式、效果不明显的将视情进行通报。

(三) 做好信息报送。请各责任单位和各镇街龙岗街道筹备组在积极做好商场矛盾纠纷化解、市场综合环境整治等工作同时，加强信息报送工作，及时总结推广在“平安商场”建设工作中涌现的好做法、好经验，树立“平安商场”建设工作典型，大力宣传“平安商场”建设成果。